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 YUAN HOLDINGS LIMITED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統稱「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4	35,635	111,126
銷售成本		<u>(60,720)</u>	<u>(95,275)</u>
(毛損)／毛利		(25,085)	15,85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0,348	8,526
其他開支		(549)	(108)
行政開支		(14,538)	(17,116)
融資成本		(20,860)	(23,41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2,490)</u>	<u>—</u>
除稅前虧損	5	(43,174)	(16,260)
所得稅抵免	6	<u>9,600</u>	<u>1,588</u>
期間虧損		<u>(33,574)</u>	<u>(14,672)</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3,574)	(14,672)
非控股權益		<u>—</u>	<u>—</u>
		<u>(33,574)</u>	<u>(14,672)</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就期間虧損而言		<u>(0.26港仙)</u>	<u>(0.11港仙)</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虧損	<u>(33,574)</u>	<u>(14,672)</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產生之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	(4,728)	(318)
入賬綜合損益表之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1,427	6,358
所得稅影響	<u>825</u>	<u>(1,872)</u>
	(2,476)	4,168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6,866)</u>	<u>(11,300)</u>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9,342)</u>	<u>(7,132)</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		
其後成為聯營公司之投資回復至原來成本	<u>10,637</u>	<u>—</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u>10,637</u>	<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已扣除稅項)	<u>1,295</u>	<u>(7,132)</u>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32,279)</u>	<u>(21,804)</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2,279)	(21,804)
非控股權益	<u>-</u>	<u>-</u>
	<u>(32,279)</u>	<u>(21,804)</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95,640	2,814,235
使用權資產	2,939	3,845
無形資產	251	29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4,694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	-	13,799
長期預付款項	-	5,444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155,808	-
遞延稅項資產	22,157	12,351
非流動資產總值	3,011,489	2,849,972
流動資產		
存貨	852	957
應收賬款	9 1,176	12,798
應收貸款	10,003	35,0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8,599	35,374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41,577	-
已抵押存款	30,196	38,80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3,533	1,237,219
流動資產總值	1,145,936	1,360,149
資產總值	4,157,425	4,210,12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1,712	2,6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754	62,052
衍生金融工具	7,715	1,059
租賃負債	1,772	1,788
計息銀行借貸	1,481,735	-
應付稅項	-	1,182
流動負債總額	1,534,688	68,700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88,752)	1,291,449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22,737</u>	<u>4,141,421</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	1,480,951
遞延稅項負債	230,966	232,170
租賃負債	1,211	2,145
衍生金融工具	-	3,316
	<u>-</u>	<u>3,31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32,177</u>	<u>1,718,582</u>
資產淨值	<u>2,390,560</u>	<u>2,422,839</u>
權益		
股本	1,277,888	1,277,888
儲備	1,112,672	1,144,951
	<u>1,112,672</u>	<u>1,144,951</u>
權益總額	<u>2,390,560</u>	<u>2,422,83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28樓。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酒店經營及融資業務。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事宜，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逾流動資產388,752,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裕之現金流量，足以應付可見未來（自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日期起計最少12個月）營運所需，並經考慮下列各項後確定，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屬洽當之舉：

- 受累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爆發及蔓延，本集團未能符合175,000,000歐羅（相當於1,481,735,000港元）銀行借貸之融資安排所規定之若干財務比率規定，有關銀行借貸亦因而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流動負債。本集團現正與借款人磋商尋求作出豁免，而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仍未接獲借款人之正式回覆。在獲授正式豁免後，有關銀行借貸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及
- 由杜雙華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4%之股東）擁有之實體已承諾提供財政援助，讓本集團得以於可見未來（自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日期起計最少12個月）在其債務到期時予以償還。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度採納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之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採納部分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惟預期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並加以管理。本集團有下列兩個可報告營運分部（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

- (a) 在法國經營酒店業務之酒店經營分部；
- (b) 在香港提供按揭貸款之融資業務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便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之計量貫徹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並不計算在內。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分別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及溢利資料。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34,728</u>	<u>907</u>	<u>35,635</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43,168)</u>	<u>420</u>	<u>(42,748)</u>
<i>對賬</i>			
銀行利息收入			7,614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2,6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9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8,194)</u>
除稅前虧損			<u>(43,174)</u>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108,462</u>	<u>2,664</u>	<u>111,126</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17,717)</u>	<u>2,345</u>	<u>(15,372)</u>
<i>對賬</i>			
銀行利息收入			7,16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8,051)</u>
除稅前虧損			<u>(16,260)</u>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提供服務	34,728	108,462
利息收入	907	2,664
	<u>35,635</u>	<u>111,126</u>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069	1,361
銀行利息收入	7,614	7,163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2,644	–
	<u>11,327</u>	<u>8,524</u>
收益		
業務中斷賠償	8,917	–
其他	104	2
	<u>9,021</u>	<u>2</u>
	<u>20,348</u>	<u>8,526</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客戶合約收益(包括上述提供服務)分別劃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類型		
提供住宿服務	26,426	86,951
提供餐飲服務	6,389	19,854
提供旅行社服務	1,718	1,167
提供洗衣服務	195	490
	<u>34,728</u>	<u>108,462</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34,728	108,462
地區市場		
法國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4,728</u>	<u>108,462</u>
收益確認時間		
服務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4,728</u>	<u>108,462</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可與附註3之酒店經營分部收益直接對賬。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酒店服務成本	42,959	76,9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761	18,3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905	700
無形資產攤銷	46	62
匯兌淨差額	549	108
	<u>549</u>	<u>108</u>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抵免之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	-	106
盧森堡	-	42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54	-
遞延所得稅	<u>(9,654)</u>	<u>(1,736)</u>
期間所得稅抵免	<u>(9,600)</u>	<u>(1,588)</u>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撥備，惟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其為利得稅稅率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實體)除外。此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計繳稅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稅率計繳稅項。其他國家之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應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提。有關稅率乃按照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

法國即期所得稅根據期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8%(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稅率撥備。未來年度在法國生效之稅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度	28%
二零二一年度	26.5%
二零二二年度及以後	25%

盧森堡即期所得稅根據期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9.22%(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22%)稅率撥備。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2,778,880,000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778,88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計算。計算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每股虧損時所使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並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原因為購股權之影響對已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產生反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千港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33,574)</u>	<u>(14,672)</u>
股份數目(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778,880</u>	<u>12,778,880</u>

9.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	8,621
1至3個月	11	1,531
3個月以上	1,165	2,646
	<u>1,176</u>	<u>12,798</u>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一般須於30日內支付。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並無賬齡超過一年之重大結餘。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付。

11. 2019冠狀病毒病之影響

受累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爆發及蔓延，Paris Marriott Hotel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起一直暫停營業，其可能於二零二零年九月重開，惟此取決於當時之情況而定。因此，期內來自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見附註3)大幅減少。本集團將繼續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之發展，並將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運作及財務表現之影響。

12. 呈報期間後事項

截至財務資料批准日期，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為約35,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資比較期間**」)約111,100,000港元下跌約67.9%。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大幅下滑主要由於酒店經營分部旗下Paris Marriott Hotel Champs-Élysées (「**Paris Marriott Hotel**」)所貢獻之收益大幅減少，加上來自融資業務分部之收益亦告減少所致。本期間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法國爆發冠狀病毒病導致Paris Marriott Hotel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起暫停營業，拖累Paris Marriott Hotel所貢獻之收益減少所致。

期內，Paris Marriott Hotel就「黃背心行動」引致之業務中斷而獲得一次性保險賠償淨額約8,9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亦錄得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貸款利息收入約2,600,000港元。期內，保險賠償及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均入賬為其他收入。鑑於爆發冠狀病毒病，法國巴黎Paris Marriott Hotel及本集團之香港業務均獲提供政府補助金。本集團已把有關政府補助金用於減少法國及香港兩地之經營成本。期內，本集團來自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應佔虧損為約2,500,000港元，原因為有關聯營公司仍處於建造階段。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為約33,6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則錄得虧損約14,700,000港元。本期間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法國爆發冠狀病毒病導致Paris Marriott Hotel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起暫停營業，拖累Paris Marriott Hotel之期內收益大幅下跌且並無任何毛利所致。

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33,6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則錄得虧損約14,700,000港元。本期間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26港仙，而可資比較期間則錄得每股虧損0.11港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值為約3,011,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50,000,000港元增加約5.7%。期內，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值增加主要由於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提供貸款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94,700,000港元)予聯營公司所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1,145,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60,100,000港元減少約15.7%。期內，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減少主要由於提供貸款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94,700,000港元)予聯營公司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加上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總額為約1,534,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8,700,000港元增加約2,133.9%。期內，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未能符合融資安排所規定之若干財務比率規定，以致計息銀行借貸175,000,000歐羅(相當於約1,481,700,000港元)由非流動負債分類至流動負債所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總額為約232,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18,600,000港元減少約86.5%。期內，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未能符合融資安排所規定之若干財務比率規定，以致計息銀行借貸175,000,000歐羅(相當於約1,481,700,000港元)由非流動負債分類至流動負債所致。本集團現正與借款人磋商尋求作出豁免，而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仍未接獲借款人之正式回覆。在獲授正式豁免後，有關銀行借貸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本期間之業務分部回顧如下：

酒店經營

期內，本集團來自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為約34,7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之收益則為約108,500,000港元。本期間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法國爆發冠狀病毒病導致Paris Marriott Hotel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起暫停營業，拖累Paris Marriott Hotel所貢獻之收益減少所致。於本公告日期，就Paris Marriott Hotel之直接競爭對手而言，當中大部分酒店仍然暫停營業。期內，Paris Marriott Hotel就「黃背心行動」引致之業務中斷而獲得一次性保險賠償淨額約8,900,000港元。此外，期內鑑於爆發冠狀病毒病，Paris Marriott Hotel獲提供政府補助金，並已把有關政府補助金用於降低經營成本。另外，於暫停營業期間，Paris Marriott Hotel亦實施多項措施，致力降低經營成本。於本期間本集團在此分部錄得虧損約43,200,000港元，而於可資比較期間之虧損則為約17,700,000港元。期內虧損增加主要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起暫停營業所致。下表比較Paris Marriott Hotel於本期間及可資比較期間之營運表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入住率	26.1%	77.8%
平均住房費	343 歐羅	370 歐羅
平均客房收益*	90 歐羅	288 歐羅

* 平均客房收益

融資業務

期內，此分部之收益為約900,000港元，較可資比較期間約2,700,000港元下跌約66.0%。來自此分部之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應收貸款金額減少所致。期內，本集團來自此分部之溢利為約4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之溢利則為約2,3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結餘為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000,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此應收貸款結餘已悉數償還。

股本投資

期內，本集團完成額外收購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股權至37.125%之交易。此外，本集團亦已完成向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約194,700,000港元)貸款的事宜。

期內，在本集團增持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股權後，有關投資由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分類至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期內，本集團來自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應佔虧損為約2,500,000港元，原因為有關聯營公司仍處於建造階段。

前景

酒店經營

冠狀病毒病重創酒店款待業及全球經濟。為了減低人傳人感染而必需實施的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等關鍵措施，令法國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連續多月全國封城。儘管法國政府於七月逐步放寬封城措施，但國際旅客出國旅遊的意欲仍然疲弱。期內，Paris Marriott Hotel之表現大受影響，更錄得前所未有的低入住率、平均日租及平均客房收益。目前，法國正積極防止國家於本年度秋季或冬季出現冠狀病毒病第二波感染高峰期的可能性。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最近期的預測報告，長途商旅將會減少，而全球客運量無望於短期內恢復至冠狀病毒病疫情前的水平。鑑於Paris Marriott Hotel的大部分客人皆為國際旅客，故董事會預期酒店款待業的復原之路將會是漫長的。與此同時，Paris Marriott Hotel正積極實施節省成本措施，致力降低經營成本。

因應法國政府實施之冠狀病毒病防疫措施，Paris Marriott Hotel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起暫停營業。截至本公告日期，Paris Marriott Hotel仍然暫停營業，原因是法國並不允許往返美利堅合眾國及中東的旅遊，而來自該等地區的客人所貢獻的收益佔酒店收益很大部分。於本公告日期，就Paris Marriott Hotel之直接競爭對手而言，當中大部分酒店仍然暫停營業。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冠狀病毒病疫情之發展，並將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運作及財務表現之影響。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所述，董事會正計劃為Paris Marriott Hotel之客房及選定的公眾地方進行裝修工程（「酒店裝修」）。由於法國爆發冠狀病毒病，酒店裝修計劃已告暫緩。董事會將於本年度第四季再次審視酒店裝修計劃，但仍需視乎當時之情況而定。

融資業務

期內，為了對抗冠狀病毒病而必需實施的停擺封關限制令香港經濟嚴重受挫。於本年度第三季，冠狀病毒病的每日確診數字反彈回升，令香港政府延長社交距離措施，導致香港經濟活動進一步放緩，並可能為物業價格帶來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在香港進行按揭貸款業務時，定當非常小心審慎行事。目前，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新貸款。

股本投資

期內，在中國山東省樂陵市鐵營鎮化工園區建造生產設施及辦公室的工程（「項目」）繼續進行中。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所報告，由於爆發冠狀病毒病，項目一期將會出現延誤。此外，根據最新資料，由於期內天氣持續惡劣，項目一期之建造工程將會進一步延遲至本年度第四季。預期商業生產亦將因而延遲開展。董事會將密切監察項目之建造。

在爆發冠狀病毒病後，董事會對中國化工行業之前景仍感樂觀。在完成收購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後，本集團有意探索中國化工行業的進一步投資機遇，致力拓展旗下業務分部。

展望

董事會預期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將會挑戰重重。此外，董事會將繼續審慎物色新的投資或業務機遇，務求提升及增進本公司持份者之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4,157,400,000港元及約2,390,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4,210,100,000港元及約2,422,8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1,033,500,000港元，其以港元、歐羅、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37,2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1,145,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60,1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388,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1,291,400,000港元)。本集團採取審慎財政方針，並嚴格監控現金管理。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約1,481,700,000港元¹(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81,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未能符合融資安排所規定之若干財務比率規定，故全數呈列為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總借貸／資產總值)為約35.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2%)。本集團持續監察其現金流量情況、借貸之到期情況、備用銀行融資情況、資產負債比率及利率風險。

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法國、盧森堡、中國及香港等地經營業務，而上述業務之交易及現金流量以當地貨幣(包括歐羅、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由於當地貨幣與本集團貨幣不同，故此本集團就歐羅及人民幣面對外幣風險，其主要源自當地辦事處進行之日常業務運作及融資活動。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作對沖外匯風險之用。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及監察所面對之外匯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合適及有需要時考慮作外匯對沖安排。

(1) 約1,481,700,000港元(相等於175,000,000歐羅)之年息率為三個月歐元區銀行同業拆息加2.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約30,200,000港元之現金存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800,000港元)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約2,758,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75,700,000港元)之樓宇已作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名)。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報酬及福利待遇符合市場水平。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花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及參與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透過參考本地及國際之發展，彼等致力檢討及提升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政策與程序，逐漸引進最佳常規。

董事會已設立企業管治程序，該等程序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設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 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基本目標。
- 第E.1.2條—按照公司細則之規定，已推選另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主持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有關事項。

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及增長，我們將繼續監察及修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達到本公司股東要求之一般規則及標準。

期內，本公司並無填補董事會主席之空缺。期內，主席在本公司管治方面之職責及職務由各執行董事共同分擔。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作出有關委任後再作公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相關事宜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及財務報告披露感到滿意。此外，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亦已審閱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及吳志彬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吳志彬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及譚新榮先生)組成。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有關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同樣嚴格。本公司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已與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iyuanholdings.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本期間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中期報告亦將同時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永志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薛健先生及羅永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新榮先生、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組成。